

河北省邢台市信都区人民法院 执行裁定书

(2020)冀0503执249号

申请执行人：河北瑞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5006665905886。

法定代表人：王爱峰，该公司董事长。

被执行人：郝立敏，男，汉族，1982年5月20日出生，住所地河北省邢台市内邱县侯家庄乡唐家村59号，身份证号码：130523198205203619。

本院已经已发生法律效力的(2019)冀0503民初1591号民事调解书，于2020年3月2日向被执行人郝立敏发出执行通知书，责令其限期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但被执行人郝立敏至今没有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四条之规定，裁定如下：

拍卖被执行人郝立敏名下位于邢台市信都区泉北大街与太行路交叉口领世城邦小区一期3号楼16层1单元1604(合同编号：YS2014009283)房产。

本裁定送达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审判员 李寿星

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一日

书记员 张金湘

李寿星 张金湘

